

包头市公安局青山分局网络信息化运维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

招标项目编号 (NMGZC2026-Z029-F023)

项目所在地：内蒙古自治区,包头市,青山区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**包头市公安局青山分局网络信息化运维项目**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，项目资金来源**国有资金:58.3495万元**，招标人为**包头市公安局青山分局**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招标方式为**其他**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范围

规模：**包头市公安局青山分局网络信息化运维项目**；

范围：本招标项目划分为**1**个标段，本次招标为其中的：

包头市公安局青山分局网络信息化运维项目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：

【1】包头市公安局青山分局网络信息化运维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：

- 1.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；
- 2.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:（专门面向中小企业）
- 3.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：（无）

此外，还应具备以下条件：

（1）响应供应商具有本项目服务能力的企业法人、事业法人、社会组织或者其他组织及自然人，且设备、人员、技术等方面能够满足本项目要求；

（2）响应供应商在“信用中国网”（<https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/>）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；

（3）响应供应商在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(<http://www.ccgp.gov.cn>)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；

（4）响应供应商在“中国裁判文书网”（<http://wenshu.court.gov.cn>）法定代表人及单位无行贿犯罪行为；

（5）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，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；

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：否。

四、招标文件获取

获取时间：从**2026-06-29 09:00:00**到**2026-07-06 09:00:00**。

获取方式：包头市青山区传媒大厦B座8楼812室项目部现场领取。

五、投标文件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6-07-10 14:30:00。

递交方式：纸质文件递交，包头市青山区传媒大厦B座8楼814室。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6-07-10 14:30:00。

开标地点：包头市青山区传媒大厦B座8楼814室。

七、其他

采购文件获取方式：供应商领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需携带下列有效证件（三份）复印件加盖响应单位公章

- （1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的身份证；
- （2）企业营业执照副本（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）；
- （3）企业名称如有变更，需提供有关行政机关出具的变更证明；
- （4）联系人姓名、手机、电话、传真、电子邮箱等信息；
- （5）文件售价：0元；
- （6）工作时间上午09:00至11:30，下午14:30至17:30（北京时间，法定节假日除外）。

公告发布媒介：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/>)，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s://www.nmgztb.com.cn/>)；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项目监督部门为**包头市公安局青山分局**。

九、联系人

招标人：**包头市公安局青山分局**

地址：**包头市青山区青山路与世纪大道交叉口西北角(青山公安分局)**

联系人：**刘警官**

电话：**0472-3993739**

邮件：**//**

招标代理机构：**内蒙古中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**

地址：**包头市青山区传媒大厦B座8楼812**

联系人：**陈雷**

电话：**13624727835**

邮件：**2195982643@QQ.com**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(项目负责人) : 刘 焕 (签名)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: _____ (盖章)



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

本人_____（姓名）系_____（供应商名称）的法定代表人，现委托_____（姓名）为我方代理人，参加_____（项目名称）的采购，项目编号：_____。代理人根据授权，以我方名义签署、澄清确认、递交、撤回、修改磋商项目响应文件、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，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。委托期限：_____。代理人无转委托权。

供 应 商（盖章）：_____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_____

授权委托人（签字）：_____

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正面	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反面
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正面	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反面

年 月 日

联系电话：

电子邮箱：